

证券代码：430715

证券简称：春泉节能

主办券商：中原证券

郑州春泉节能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18年8月23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18年8月8日以电话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杨东董事长
- 6.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
- 7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出席人数、会议召集召开的程序、议案议程程序和议案内容等方面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公司2018年半年度报告》

- 1.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 2018 年 8 月 2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网站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披露的《公司 2018 年半年度报告》（公告号：2018-014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《郑州春泉节能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》

郑州春泉节能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 年 8 月 23 日